

海南省旅游学校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
一、单位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9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海南省旅游学校隶属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为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基本职责是贯彻实施中央、省里有关中职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开展教育办学，主要培养旅游服务行业专业技能技术人才，促进旅游事业发展，开设饭店服务与管理、导游、旅游英语、计算机等专业学科中专学历教育。

二、机构设置

纳入海南省旅游学校 2023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教务科、学生科、后勤科、安全保卫科、招生办公室、就业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8,978.75 万元，支出总计 8,978.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3,576.13 万元，增长 66.19%。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8,935.83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0.08 万元。

年初结转结余 42.92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指标结余，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118.98 万元，下降 73%，主要原因是结转指标减少。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8,975.85 万元。

结余分配 0.72 万元，主要是利息收入等，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7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增加。

年末结转结余 2.18 万元，主要是历年结转结余资金，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40.74 万元，较少 94.92%，主要原因是结转指标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8,935.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229.19 万元，占 92.0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705.92 万元，占 7.9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72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8,975.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20.89 万元，占 41.45%；项目支出 5,254.96 万元，占 58.5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8,229.19 万元，支出 8,229.1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039.28 万元，增长 58.86%，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较 2022 年度无增减变化。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较 2022 年度无增减变化。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229.19 万元，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 91.6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39.28 万元，增长 58.86%，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229.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7,224.06 万元，占 87.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5.41 万元，占 6.14%；**住房保障（类）支出** 343.96 万元，占 4.1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55.76 万元，占 1.8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020.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2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0%。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7,120.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2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项目预算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7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5.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42.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58.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20.8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945.65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775.24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中的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无此项内容。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无此项内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无此项内容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无此项内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88%，与 2022 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增加 3.72 万元，增长 448%，主要原因是随着出行政策放开，公务出行增加导致公务用车燃料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

算 4.55 万元，占 75.8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与 2022 年度相比，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5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5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运行和维护。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1.45 万元，下降 24.17%。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3.72 万元，增长 488%，主要原因是随着出行政策放开，公务出行增加导致公务用车燃料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15个，共涉及资金6,009.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职业教育提质培优项目、学生事务补助项目、大中专学校全日制在校生价格临时补贴项目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表：（见附件2）

学生事务补助项目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130万元，执行数为129.9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发放学生副食品补贴、足弥补学生伙食补助；二是资金支出支付手续规范、齐全。项目完成达标，项目完成质量较好，达到师生满意度98%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补贴按在校实际学生人数发放，实际在校学生人数与预计人数有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精细化统计预计在校学生人数。

（三）部门评价结果

无此项内容。

（四）财政评价结果

无此项内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海南省旅游学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61.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61.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61.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 191,339.79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52,788.79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138,551 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日常办公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 2,331.6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支出功能分类的名词解释

(一)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残疾人事业、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其他生活救济、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医疗补助、优抚对象医疗、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等。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反映用于各类优抚对象和优抚事业单位的支出。